

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 年 05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8 年 05 月 14 日 18 时 00 分

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0 日，截止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5 月 10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3. 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：合肥市滨湖新区临滨苑写字楼 B 座 36 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审议《关于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2、审议《关于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3、审议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4、审议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5、审议《关于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6、审议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；

7、审议《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8、审议《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2、由

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、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亲自出席会议，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4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，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会议，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；5、现场办理登记手续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 2018 年 05 月 14 日 14 时 00 分-15 时 00 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合肥市滨湖新区临滨苑写字楼 B 座 36 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会议联系人：王秀侠

联系电话：0551-62939873

传真：0551-62939896

邮箱：2511139533@qq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(三) 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8 日